

# 惠州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惠正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 目录

报告摘要.....	1
一、基本情况.....	6
(一) 部门基本概况.....	6
(二) 部门整体支出资金情况.....	8
(三) 部门职能工作与绩效目标.....	10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 预算编制情况.....	12
(二) 预算执行情况.....	16
(三) 资金使用效益.....	26
三、综合评价.....	33
(一) 主要绩效.....	33
(二) 存在问题.....	34
四、有关建议.....	38
(一) 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的精准性，充分发挥编制预算的作用.....	38
(二) 加强指标设置的学习，完善项目绩效指标申报.....	39
(三) 注重财务细节工作，加强财务的管理及监督.....	39
(四) 强化内部监督，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39
(五) 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制度，保障公众知情权.....	40
(六) 查漏补缺，提高重点项目完成质量.....	40
(七) 加强志愿救援队伍专业技能培训，积极引导能力突出者成为	

志愿队骨干.....	41
(八) 政府购买服务实行绩效付费，促进服务承接主体提高服务效 果.....	41
附件：1.绩效评价工作说明.....	43
2.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49

## 报告摘要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惠州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委托广东惠正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正公司”或“第三方”）对惠州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市红十字会”）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经过前期材料分析、单位自评、现场核查及综合评价，第三方绩效评价小组完成本报告。

### 评价对象概述：

本次绩效评价时段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评价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绩效评价对象是2020年惠州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资金范围是惠州市红十字会2020年全部财政资金。根据惠州市红十字会2020年预决算文件，市红十字会全年部门全年预算数491.07万元，年度支出471.79万元，支出率为100%。

为更客观、科学地对2020年惠州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价，惠正公司专门组建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小组经过前期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评价和问卷调查等环节，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对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效益等三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评价结果显示：

预算编制情况权重25分，实际得分19分，得分率为76%；

预算执行情况权重35分，实际得分27.64分，得分率为79%；

资金使用效益权重 40 分，实际得分 34.41 分，得分率为 86%。

本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1.05 分**。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绩〔2017〕13 号）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等。本项目评价绩效等级为“良”。

综合评价结果表明，2020 年度惠州市红十字会部门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主要体现在：**一是助力疫情防控工作取得良好成效**。2020 年初，市红十字会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第一时间动员社会力量积极捐赠抗疫物资，对接收的捐赠物款做好每一个环节工作，多方位助力疫情防控取得良好成效。**二是对标建设国内一流城市重点工作任务取得良好进展**。一方面，2019-2020 年项目执行期间，应急救护培训受训人数达 36,233 人次，社会应急救护普及率得到提升。另一方面，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招募实现采样 217 人份，超额完成省下达的工作任务。

虽然市红十字会在 2020 年度部门管理工作中取得良好效益，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一是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规范性有待加强**。1.预决算金额差异较大，项目支出的预决算差异率的绝对值达到 20%左右；2.纳入预算项目未能成功申报入库。**二是绩效指标前期申报的规范性和准确性有所欠缺**。1.目标设置的规范性以及目标与目标内容的匹配性有所不足；2.部分设置的目标较为模糊。**三是财务细节工作欠缺，财务数据的准**

**确性有待提高。**1.固定资产原值科目金额记录有误。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原值科目本期发生额为 318,829 元，与序时账、资产负债表不一致。2.《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与《项目收入支出结转结余情况表》不一致；3.政府采购预算表中“采购品目名称”为印刷服务，数量为 10,000，预计单价为 1 元，而该项目的合计金额却为 1,500 元，金额有误。

**四是内控制度不完善，难以保障项目完成质量。**根据《惠州市红十字会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制度》，内部监督内容包括：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是否建立并得到有效执行。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市红十字会并未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五是捐赠物资去向公示执行不到位，不利于公众监督。**市红十字会在信息公开公示方面仍存欠缺。如“博爱送万家”活动的爱心物品，并未公示物资明细及去向。

**六是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工作完成质量有待提高。**1.市红十字会未规范管理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师资；2.市红十字会未对培训流程及模式进行统一规范。3.应急救护普及培训质量难以保障。

**七是志愿服务队缺乏人才储备，开展活动缺乏专业性指导。**志愿服务队在专业性较强的服务活动中，服务能力有限，服务效果欠佳。

**八是政府采购服务付费未与绩效挂钩，不利于提高服务效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物业管理政府采购合同及补充协议均未将费用支付与绩效考核挂钩，无法保障承接主体的服务效果。

通过综合评价和分析，本着客观科学的原则，针对存在问题，要进一步规范管理，充分发挥绩效导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的精准性。**一是对于基本支出的预测，要充分考虑了解预算年度人员数量的变动情况。对于项目支出的预测，结合项目具体任务量，细化项目支出预测。二是加强惠财预〔2019〕82号文件等相关文件的学习，对项目申报不成功的原因进行分析，为以后年度实现精准预算夯实基础。。**二要**加强指标设置的学习研究，完善项目绩效指标申报。一是深入剖析，努力提高工作细化和量化程度。二是树立绩效目标导向意识，加强指标设置的学习，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三要**注重财务细节工作，加强财务的管理及监督。一是对财务支出的及时性和完整性、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实施监督复核。二是根据使用的性质与科目的属性对应列支经费。三是通过软件对应财务数据之间的勾稽关系，提高财务数据的精准性。**四要**强化内部监督，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精准识别目标实现风险，提高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强化内部监督，建立健全缺失机制。**五要**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保障公众知情权。一是根据已制定的信息公示制度，及时公示捐赠款物去向；二是每年应向社会公众公开捐赠款物收支的审计报告、绩效评价报告等。**六要**查漏补缺，提高重点项目完成质量。一是建立应急救援普及培训师智库，规范管理

师资档案；二是建立统一规范的培训模式及流程；三是控制每个场次培训的导师学员比；四是建议开展项目运行监控，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不断查漏补缺。七要加强志愿救援队伍专业技能培训，积极引导能力突出者成为志愿队骨干。一是建议招募具有一定专业基础的志愿者，通过日常加强专业技能培训，积极引导有能力者成为志愿队骨干。二是做好开展活动前的规划。八要对政府购买服务实行绩效付费，提高主体服务效果。一是事先做好设定绩效考核指标；二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进行绩效监控。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惠州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决定将惠州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市红十字会”）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委托广东惠正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正公司”或“第三方”）实施绩效评价。经过前期材料分析、单位自评、现场核查及综合评价，第三方绩效评价小组完成本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1.部门职能与职责

市红十字会为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无下属单位，于1987年4月正式成立。原挂靠在惠州市卫生局，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群众团体机关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发〔2001〕28号）和《关于加快理顺市县红十字会管理体制工作的通知》（粤机编办〔2005〕393号）文件规定，市红十字会脱离市卫生局，改为由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下简称“市政府”）负责联系协调，并且单独设置为群众团体组织，不定行政级别。市红十字会作为一级预算单位，直接接受当地财政部门的监管。业务上接受广东省红十字会的指导。

市红十字会的职责如下：

（1）宣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指

导全市各级红十字会加强自身建设、组织建设和开展各项工作；

(2) 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储备救灾物资，建设和管理备灾救灾设施；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开展救灾和救助工作；依法开展募捐筹资；

(3) 开展应急救护和防病知识的宣传、普及、培训，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

(4)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动员、组织造血干细胞和遗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

(5) 开展人道主义社会服务活动和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6) 宣传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并依照其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7) 协助政府开展对台工作，促进两岸红十字会组织的交往和合作；

(8) 承办市政府和广东省红十字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 **2.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市红十字会的单位基本性质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为 8 名，设会长 1 名（由市政府分管领导兼任）、常务副会长 1 名（正处级）、部长（主任）2 名（正科级），定编经费由市财政开支。

市红十字会设有办公室、业务部 2 个部门，现有在职人员 10 人，其中：事业编制人员 8 人。

## (二) 部门整体支出资金情况

###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根据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预算批复及预算公开文件，2020 年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预算安排为 395.63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年初预算支出安排 395.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4.92 万元、项目支出 120.71 万元。

### 2.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市红十字会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020 年市红十字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95.63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471.79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9.25%；决算数为 471.79 万元。具体详见表 1-1。

表 1-1 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决算支出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749,235.72	3,754,181.73	3,754,181.73
人员经费	2,605,235.72	3,468,636.53	3,468,636.53
日常公用经费	144,000.00	285,545.20	285,545.20
二、项目支出	1,207,100.00	963,674.50	963,674.50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	—
三、上缴上级支出	—	—	—
四、经营支出	—	—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	—	4,717,856.23
一、工资福利支出	—	—	3,296,752.61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	—	1,001,764.93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171,883.92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	—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	—
六、资本性支出	—	—	247,454.77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	—
八、对企业补助	—	—	—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	—
十、其他支出	—	—	—
本年支出合计	3,956,335.72	4,717,856.23	4,717,856.23

从表 1-1 分析：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按支出性质分类,其中:基本支出为 375.42 万元,占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79.57%;项目支出为 96.37 万元,占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20.43%。

按支出性质分类,各支出占比详细情况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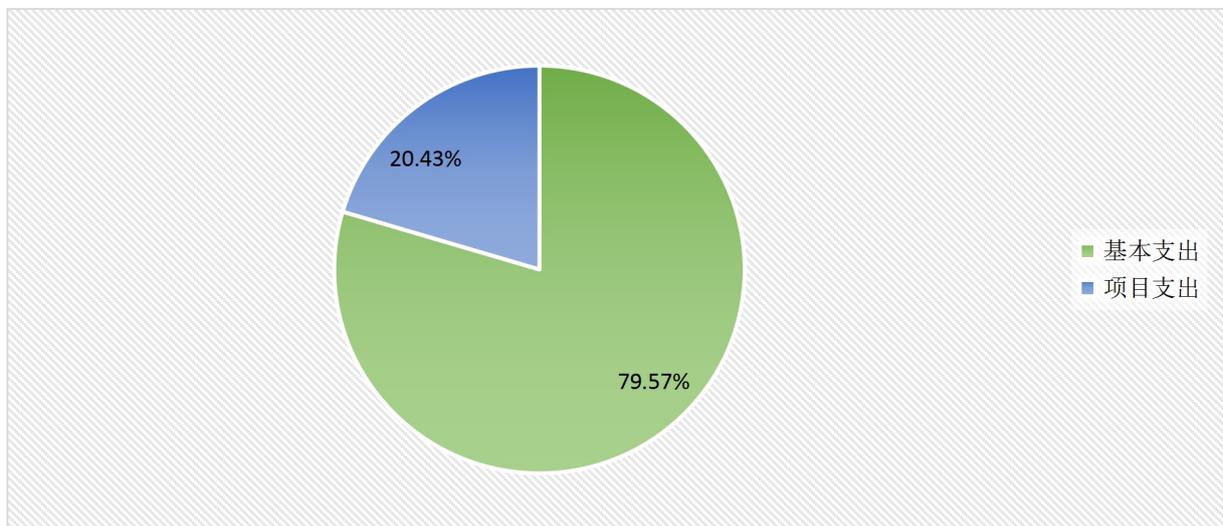


图 1-1: 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占比 (按支出性质分类)

按经济分类,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29.68 万元,占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69.88%;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18 万元,占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21.2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9 万元,占年度部门整体

支出 3.64%；资本性支出 24.75 万元，占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5.25%。

按经济分类，各支出占比详细情况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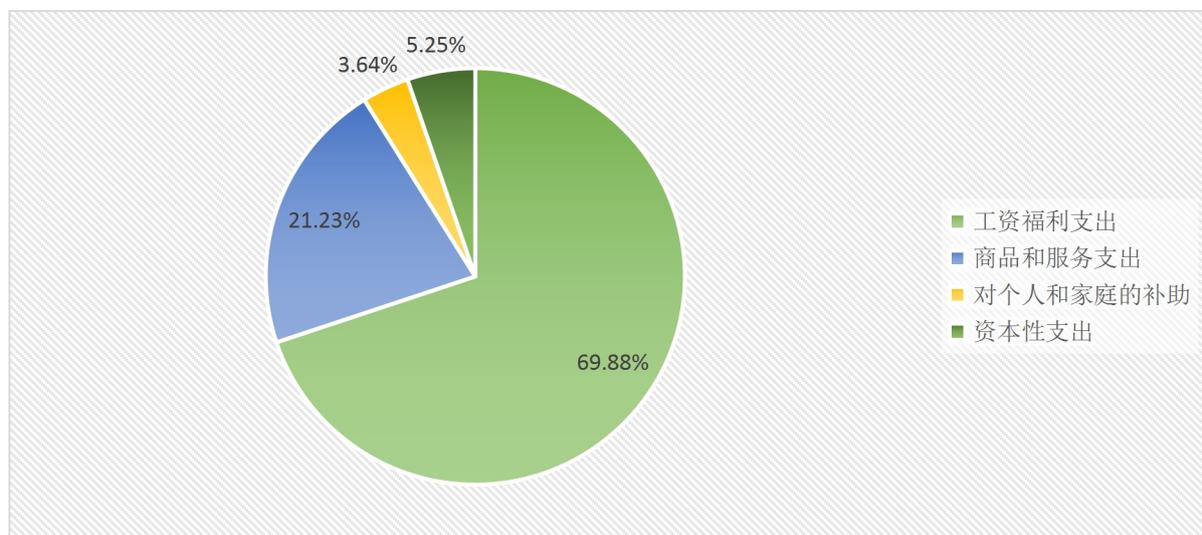


图 1-2：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占比（按经济分类）

### 3.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根据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决算批复文件，2020 年市红十字会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数为 2.3 万元，实际支出数 0.3 万元，支出率 13.04%，其中：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三）部门职能工作与绩效目标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2020 年市红十字会设定了“对标建设国内一流城市部门”的绩效目标。

结合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部门实际工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2020 年重点工作项目及主要工作内容如下所示。

**表 1-2 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
1	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	丰富党组织生活，党员满意度 100%。
2	市红十字会审计经费	购买市红十字会的财务审计和顾问服务。
3	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仓库管理经费	保障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仓库正常运行，并有序完成救助物资储备、转运及发放工作。
4	市红十字会业务大楼装修经费	做好市红十字会业务大楼装修工作。
5	市红十字会业务大楼运维经费	做好市红十字会业务大楼运维工作。
6	人道资源动员开展及红十字文化宣传管理经费	开展红十字宣传活动 1 场以上。提高红十字会知名度和影响力。
7	市红十字救援志愿服务队工作项目经费	产出指标：1、开展各类救援志愿服务培训班 1 次以上；2、购买各类应急救援装备器材、专业服装及易耗品一批，并开展防溺水知识宣传进校园、心理咨询宣传进校园、进社区活动各 1 场以上。效益指标：1、组织队伍开展防溺水知识宣传、心理咨询宣传、水上灾害救援保障、大型水上安全活动保障、医疗、赈济及应急救援服务。2、举办 1 期应急救援大型演练活动，通过演练为我市及周边地区发生灾害、突发事件时能迅速展开救援行动做好准备工作。
8	“三救三献”其他核心业务经费	产出指标：1、开展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招募、采集活动 1 场次以上；2、完成省红十字会造血干细胞捐献采样任务 150 例以上；效益指标：完成省红十字会造血干细胞捐献采样任务；3、争取 1 例成功捐献器官组织；做好器官捐献协调员培训 1 次以上；做好捐献者及家属缅怀慰问表彰工作 1 次以上。满意度指标：满意度 80%。

**表 1-3 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重点工作项目及主要工作内容**

序号	工作计划	主要工作
1	造血干细胞宣传采样工作	研究制定方案；开展宣传活动；组织市无偿献血服务队跟随献血车开展采样活动；完成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广东分库下达的 200 例入库目标。
2	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工作	6 月中旬 研究制定方案； 6 月下旬 正式开展“五进”活动； 7 月初 组织市第一、第三人民医院、城区红十字医院、医师协会各应急救护培训工作人员开展“四统一”活动； 7 月—10 月 完成 2020 年度计划公益培训 20000 人的任务。
3	疫情防控工作	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及海外华人华侨，加强与民政、海关等部门联动，开通接收绿色通道，依法依规有序开展捐赠工作；协助社区做好人员出入登记、体温测量、疫情信息收集等工作；在路口卡点、车站协助交警测量体温。

##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评价小组参照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绩〔2017〕13号），综合评定市红十字会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81.05**分，绩效等级为“良”。

本次整体支出设置3个一级指标，包括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效益，其下设置了8个二级指标和29个三级指标。一级、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表 2-1 一、二级指标得分率统计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情况	25	19	76%	预算编制	10	7	70%
				目标设置	15	12	80%
预算执行	35	27.64	79%	资金管理	20	18.64	93%
				项目管理	5	4.5	90%
				资产管理	10	4.5	45%
资金使用效益	40	34.41	86%	经济性	5	5	100%
				部门履职效益	30	25.56	85%
				公平性	5	3.85	77%

### （一）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情况包括预算编制和目标设置2个二级指标，共涉及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等5个三级指标，预算编制情况指标分值满分25分，评价得分19分，得分率为76%。

预算编制情况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2-2 预算编制情况三级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情况	25	19	76%	预算编制	10	7	7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4.5	9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2.5	50%
								提前下达率	/	/	/
				目标设置	15	12	80%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	8	80%
								绩效目标明确性	5	4	80%

###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包括了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70%。

(1) 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5 分，得分率 90%。

市红十字会参考前三年的决算情况进行预算编制报市财政审批。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市红十字会的职责以及工作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较为准确，基本符合《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惠财预〔2019〕82 号）的相关规定。

依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决算报表，2020 年度，市红十字会年初预算安排金额 395.63 万元，决算数为 471.7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 (决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100% = (471.79 - 395.63) / 395.63 × 100% ≈ 10.92%。其中，项目支出预决

算差异率约为-20.17%。市红十字部门财政拨款收入的预决算差异率较大，扣 0.5 分。

**(2) 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50%。**

根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 2020 年部门预算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市红十字会预算编制程序和时间能够按照市财政局 2020 年度预算编制的文件要求，结合自身工作职能，合理编制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但纳入预算项目未能成功申报入库。根据《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惠财预〔2019〕82 号）文件要求，纳入预算项目需提前申报。市红十字会相关人员反映，纳入预算的项目已按规定申报，但现场核查时发现系统上没有相关项目信息，市红十字会未及时核实原因并整改，导致 2020 年预算项目未有申报记录。项目未入库，根据评分标准，扣 2.5 分。

**(3) 提前下达率。**

2020 年度，市红十字会无专项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按照评分规则，相应的分值调整至预算编制合理性（1 分）、预算编制规范性（1 分）两项指标。

## **2.目标设置**

目标设置包括了 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 分，得分率为 80%。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80%。**

根据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市红十字会制定的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符合省红十字会和市卫生健康局的工作部署和要求，也符合市红十字会的部门职能。

2020 年，市红十字会的重点工作有 3 项，分别为“应急救援普及培训工作”“造血干细胞宣传采样工作”和“疫情防控工作”。针对 3 项重点工作，市红十字会设置的工作目标分别为“完成医疗应急救援公益性培训 36,233 人次，超过 20,000 人的培训目标”“完成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广东分库下达的 200 例入库目标”和“响应无延时，服务无打烊”。绩效目标体现了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且能分解成具体的工作任务并形成相应的绩效指标。

但目标设置的规范性以及目标与目标内容的匹配性有所不足，如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满意度指标：党员满意度 $\geq 100\%$ ”，满意度最高为 100%，不应大于 100%。又如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指标：开展各类救援志愿服务培训班 1 次以上”，实际完成情况为组织救援志愿服务队伍在东江支流进行技能复训 20 余次、开展水上安全知识“五进”活动 30 余场，设置“开展各类救援志愿服务培训班 1 次以上”的指标值偏低；再如“效益指标：做好市红十字会业务

大楼装修工作”，效益指标侧重资金投入产生的效益或效果，该效益指标内容与指标不相匹配，扣 2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80%。**

根据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市红十字会的绩效指标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产出要求的指标并且包含可量化的指标。部分指标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效益指标。

但部分指标的目标较为模糊，如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满意度指标：满意度 80%”，该目标未明确满意度的既定对象，满意度可以为部门整体工作的满意度，亦可为项目开展的满意度，该指标设置明确性不足。依据评分标准，此处扣 1 分。

## (二) 预算执行情况

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的考察包括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 3 个二级指标，共涉及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结转结余率等 14 个三级指标，预算执行指标分值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27.64 分，得分率为 79%。根据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2-3：

**表 2-3 预算执行情况三级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	35	27.64	79%	资金管理	20	18.64	9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8	7.14	8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结转结余率	2	2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4	4	100%
								财务合规性	3	2.5	83%
								资金下达合规性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	3	100%
				项目管理	5	4.5	90%	项目实施程序	2	1.5	75%
								项目监管	3	3	100%
				资产管理	10	4.5	45%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2	100%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	/	/
								资产盘点情况	2	1	50%
								数据质量	2	0.5	25%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1	5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0	0%

##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考评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结转结余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资金下达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共6个三级指标。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8.64分，得分率为93%。**

**(1)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7.14分，得分率89%。**

因2020年第一季度市直部门预算支出进度情况未有通报资料，本指标考核第一季度按照市红十字会第一季度实际支出数来计量：市红十字会第一季度共支出1,071,508.67元，决算数为4,902,904.21

元，第一季度支出进度为  $1,071,508.67/4,902,904.21*100\%=21.85\%$ 。根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2020年市直部门预算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资料，市红十字会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为89.26%。具体资金支出进度情况见表2-4。

**表 2-4 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季度支出	当季部门支出进度	当季序时进度	季度执行率
部门预算 资金支出 率	第一季度	21.85%	25%	87.40%
	第二季度	40.79%	50%	81.58%
	第三季度	67.53%	75%	90.04%
	第四季度	98%	100%	98%
	总支出			89.26%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8×89.26%=7.14分。

**(2) 结转结余率。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

根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2020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市红十字会2020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5,978.84元，2020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199,276.50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4,910,796.21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0元。

根据公式：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100%

结余结转率=199,276.50/ (5,978.84+4,910,796.21+0) ×100%  
≈4.05%，小于 10%。

按照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依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2020 年市红十字会政府采购计划安排资金 63.84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2.84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51 万元。根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资料，2020 年实际政府采购支出共 638,408.00 元，主要用于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及政府购买服务，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支出 118,308.00 元，服务类政府采购支出 520,100.00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100%=(638,408.00/638,400.00)×100%≈100%。则该指标得分为 4×100%=4 分。

依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5) 财务合规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83%。**

市红十字会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基本遵循《惠州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制度》《惠州市红十字会财务报账流程》《惠州市红十字会财务票据管理实施细则》《惠州市红十字会财务收支审批实施细则》等规定。

评价小组核查了市红十字会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报表、各科目的明细账，抽查了部门会计凭证及附件，发现部门会计科目使用存在错误，如：决算报表中，将 2020 年度水电费用支出全额放在项目支出，基本支出水电费用无发生额。基本支出是各部门、各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基本支出中，水电费用无发生额不合理，本项扣 0.5 分。

#### **(6) 资金下达合法性。**

市红十字会无转移支付资金，按照评价规则，“资金下达合法性”指标分值 3 分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由原 5 分调整为 8 分。

**(7)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关于批复 2020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惠财预〔2020〕1 号)，预算批复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28 日，市红十字会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公开了部门预算报告。

根据《关于批复 2020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的通知》(惠财库〔2021〕8 号)，决算批复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6 日，市红十字会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开了部门决算报告。

市红十字会预算报告和决算报告公开时间和公开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综上，本项指标得 3 分。

##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5 分，得分率为 90%。

(1) 项目实施程序。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

市红十字会将“惠州市红十字会开展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工作”和“惠州市红十字会开展造血干细胞宣传采样工作”、“疫情防控工作”作为 2020 年度对标建设国内一流城市重点工作任务进行申报。

疫情防控工作方面，市红十字会积极发动捐款号召，依法依规对接受捐赠物款数量进行公示。根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凭证等资料，核实市红十字会从紧缺物资的筛选认定、捐赠意向、受捐资料，清点核对、鉴定拍照、分发存档、出具票据等每一个环节均按规定执行。

“惠州市红十字会开展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工作”项目和“惠州市红十字会开展造血干细胞宣传采样工作”项目的申报、批复程序基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红十字应急救护工作的意见》（红总字〔2010〕101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红十字会关于加强群众应急救护培训工作意见的通知》（粤办函〔2012〕290 号）和《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招募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工作任务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市红十字会与惠州市第一人民医院、第三人民医院、

惠城区中医院和惠城区医师协会分别签订《惠州市红十字应急救护普及性培训项目》，通过医院向惠州市部分机关事业单位、学校、企业、行业协会及街道社区等普及急救知识，借助专业力量落实项目工作；市红十字会与市无偿献血服务队签订《2020年度造血干细胞宣传采样协议》，项目执行过程中，市红十字会指派工作人员对接日常造血干细胞采样工作，全力推动采样工作落实。项目的工作调研、实施、跟踪基本符合相关工作计划的规定。

但在实施程序上仍存在不足之处。2018年12月，广东省启动广东省红十字会条例的修订工作，不仅要求各级红十字会通过统一信息公开平台向社会公布捐赠款物收入及使用情况，还要求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独立审计，加大对红十字会资金使用管理的监督力度。市红十字在“博爱送万家”活动中，接收爱心物品并未公示物资明细及去向。此处酌情扣0.5分。

## **(2)项目监管。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100%。**

根据《惠州市红十字会疫情防控下的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工作》，针对“惠州市红十字会开展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工作”，市红十字会成立了以会领导任组长的项目执行监管小组，项目执行过半后，其对项目进行期中检查。项目执行结束后，由其验收检查，对照项目书逐项查看台账资料，听取执行方的情况汇报。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资金的使用情况及项目的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检查，保障项目实施进度。

根据《惠州市红十字会统筹做好新冠疫情防控精准做好造血干细胞捐献对标一流工作》，针对“惠州市红十字会开展造血干细胞宣传采样工作”，市红十字会指派工作人员对接日常造血干细胞采样工作，及时反馈、处理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对执行情况开展监控，确保工作与既定绩效目标看齐。两项重点工作均有相关工作总结，其完成情况均达到重点工作申报的既定绩效目标，项目监管较为有效。

### **3.资产管理分析**

**“资产管理”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4.5 分，得分率为 45%。**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惠州市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登记表》，市红十字会正局（处）级 1 名、副局（处）级 1 名、局（处）级以下 6 名，8 名人员办公室使用面积为 92 m<sup>2</sup>，符合国家事业单位办公用房面积标准，得 1 分。

根据《关于印发<惠州市市直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的通知》（惠财资〔2019〕4 号），经核查，红会现有固定资产中，未发现资产配置超标准情况，得 1 分。

**(2) 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通过查阅部门 2020 年度明细账以及从市红十字会工作人员了解到，2020 年度市红十字会无处置、出租资产，无处置收益及租金。该指标不考核，相应的分值调整至资产盘点情况（1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两项指标。调整后，资产盘点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最终得分为原始指标得分×2。

**（3）资产盘点情况。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得分率50%。**

据悉，由于市红十字会的固定资产情况原来比较简单，2020年以前年度并未进行常规的固定资产盘点。2020年，市红十字会进行固定资产盘点一次，事后将固定资产盘点情况有向分管领导及主要领导汇报，并形成《固定资产清单》，但市红十字会未能提供资产盘点汇报相关文件，且以前年度固定资产未进行一年一盘点，此处扣1分。

**（4）数据质量。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0.5分，得分率25%。**

评价小组核查相关资产年报和月报资料，市红十字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较为完整，但数据的准确程度不足。

根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决算资料，资产负债简表中固定资产原值科目年初数687,273元，年末数1,006,102元，本期发生额为318,829元。资产负债表中，年初余额956,474元，年末余额1,006,102元，本期发生额49,628元。通过核查部门序时账，2020年度，市红十字会发生固定资产支出共49,628元，故资产负债简表中，固定资产原值科目金额记录有误。

在《项目收入支出结转结余情况表》中，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为7,211.00元，且“人道资源动员开展及红十字文化宣传管理”项目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为0元。但《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中，

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为 3,595.00 元，“人道资源动员开展及红十字文化宣传管理”项目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为 3,595.00 元，与《项目收入支出结转结余情况表》不一致。

在《2020 预算批复》中，政府采购预算表中“采购品目名称”为印刷服务，数量为 10,000，预计单价为 1 元，则印刷服务的预算数应该为 10,000 元，而该项目的合计金额却为 1,500，金额填写有误。

综上，市红十字会的账表之间的钩稽关系以及财务数据的准确性不足，扣 1.5 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市红十字会执行《惠州市财政局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管理办法》和单位内部制定的《惠州市红十字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市红十字会领导统一领导全院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设置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的购置入库、计提折旧、报废、转移等工作的管理与监督。

根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固定资产清单》，市红十字会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完善。评价人员现场抽查固定资产，个别资产未粘贴固定资产标识卡，不符合《惠州市红十字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中“固定资产采购”流程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号购入价值为 6,900 元的多功能一体机，其卡片编号为“128-2020300-000003”。

作为部门的固定资产。经核实，该设备自取得之日起至评价时点均未计提折旧。扣1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值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0分，得分率0%。**

评价人员通过核查《固定资产清单》、现场抽查固定资产，大部分固定资产均为“在用”。市红十字会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1,018,801.01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66,801.01元。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1,018,801.01/1,066,801.01×100%=95.50%，市直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平均值为96.56%。依据评价标准，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低于市直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平均值得0分，95.50%<96.56%，故该指标不得分。

### (三)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绩效指标包括经济性、部门履职效益、公平性3个二级指标。各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2-5。

**表 2-5 资金使用效益三级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使用效益	40	34.41	86%	经济性	5	5	100%	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5	5	100%
				部门履职效益	30	25.56	85%	造血干细胞培训及宣传采样	2	2	100%
								无偿献血宣传	2	2	100%
								应急救援志愿服务队救援培训	2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应急救护培训	2	2	100%
								开展志愿服务情况	2	2	100%
								应急救护演练	2	2	100%
								重点工作完成时效	8	8	100%
								重点工作完成质量	10	5.56	56%
				公平性	5	3.85	77%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3.85	77%

**1.经济性——公用经费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 2020 年决算报表，2020 年市红十字会“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3,254.00 元，实际支出未超预算，得 2.5 分。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和决算数均为 285,545.20 元，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未超预算调整数，得 2.5 分。

经济性分值为 5 分，评价得分为 5 分。

**2.部门履职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5.56 分，得分率 85%。**

**(1) 造血干细胞培训及宣传采样。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该指标的指标值为组织造血干细胞培训 $\geq 1$ 次，宣传采样招募人数 200 人。

评价小组抽查了相关凭证及附件、照片等资料，经核实，市红十字会 2020 年组织造血干细胞培训 1 次，得 1 分；宣传采样招

募人数完成情况根据《关于 2020 年度志愿捐献者招募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的通报》（粤红库〔2020〕18 号）及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广东省管理中心 2020 年度工作年报，确认惠州市 2020 年度入库数据 217 份，计划目标达成，得 1 分。

**(2) 无偿献血宣传。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该指标的指标值为组织无偿献血宣传活动场次 $\geq 3$ 。

评价小组通过查阅相关合同、活动议程、公众号推文、活动现场图片、工作总结等资料，核实市红十字会 2020 年举办无偿献血宣传活动达 3 场，该项得分 2 分。

**(3) 应急救援志愿服务队救援培训。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该指标的指标值为组织培训次数 $\geq 10$ ，总参与人数达 300 人以上。

根据市红十字会提供的照片、签到表等资料，核实 2020 年市红十字会组织培训次数超过 10 次，总参与人数达 300 人以上。该项得分 2 分。

**(4) 急救救护培训。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该指标的指标值为开展急救救护培训 $\geq 20$  场，总培训人数 $\geq 20000$ 。

应急救护培训项目是市红十字会对标建设国内一流城市部门的项目之一。为完成绩效目标，市红十字会分别与惠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惠州市惠城区中医医院、惠城区医师协会签订《惠州市红十字应急救护普及性培训项目》，并发动志愿者在各设立救护站的景区进行开放式户外培训。

根据上述四个单位的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工作总结及户外培训照片、签到表等资料，核实 2020 年度市红十字会应急救护普及培训人数达 20,000 人次，其中，联合四家单位共举办培训 46 场，培训量达 18,030 人次。具体完成情况如表 2-6:

**表 2-6 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完成情况表**

序号	单位	举办场次	培训量
1	惠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2 场	900 人
2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24 场	2,451 人
3	惠州市惠城区中医医院	5 场	7,969 人
4	惠城区医师协会	15 场	6,710 人
合计		46 场	18,030 人

培训场次及培训量达到目标值，该项得分 2 分。

**(5) 开展志愿服务情况。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该指标的指标值为开展志愿服务 $\geq 20$ 场，参与人次 $\geq 1000$ 。

根据抽查部分志愿活动照片及签到表等资料，核实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开展志愿服务超过 20 场，其中包括“青少年心智培育工程”“珠三角 9 市红十字人道博爱穿粤行”“红十字博爱送万

家”“博爱鹅城助成长”“关爱长者，情暖夕阳”等公益项目。参与人次根据惠州市心理健康文化协会出具的《关于青少年健康心智培育工程项目执行情况说明》及其他相关材料，核实参与人次超过 1,000 人，该项得分 2 分。

**(6) 应急救援综合演练。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该指标的指标值为开展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geq 1$ 场，参与人数 $\geq 50$ 。

通过查看相关凭证、活动签到表、照片及活动总结等资料，核实市红十字会 2020 年 11 月 8 日开展应急救护演练 1 场，实操演练人员和现场观摩人员共计 200 余名，该项得分 2 分。

**(7) 重点工作完成时效。该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

据 2020 年预算公开文件及市红十字会相关人员介绍，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重点工作有 3 项，分别为造血干细胞宣传采样工作、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疫情防控工作。根据下表可知，2 项工作按时完成，1 项工作未能核实。故该项指标评价得分 $=8*2/2=8$ 分。

**表 2-7 重点项目完成时效考核表**

项目	计划进度	完成时效
造血干细胞宣传采样工作	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	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广东省管理中心对各市完成情况的统计截止日期 2020 年 12 月 28 日，未能核实此项目是否按进度执行，评分

项目	计划进度	完成时效
		时剔除此项目。
应急救护培训工作	6月中旬: 研究制定方案; 6月下旬: 正式开展“五进”活动; 7月初: 组织市第一、第三人民医院、城区红十字医院、医师协会各应急救护培训工作人员开展“四统一”活动; 7月-10月: 完成2020年度计划公益培训20,000人的任务;	经核实, 市红十字会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培训量。
疫情防控工作	及时响应	响应及时, 如1月24日省防控办协调会议指出, 需募集医疗队防护物资。次日, 市红十字会在微信公众号平台上发布公告, 响应时间间隔不足1天, 时效达标。

**(8) 重点工作完成质量。该指标分值10分, 评价得分5.56分, 得分率为56%。**

市红十字会2020年3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其中“应急救护培训工作”质量目标参照广东省红十字会《关于印发<广东省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师资管理办法>的通知》(粤红〔2019〕33号)及惠州市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关于推广普及急救知识培训的建议办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方案》”)的有关规定设置。

**表 2-8 重点项目完成质量考核表**

项目	质量目标	完成情况	达标情况
造血干细胞宣传采样工作	初筛/再动员同意率达省平均值	根据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广东省管理中心2020年度工作年报, 广东省初筛/再动员同意率均值为53.49%, 惠州市为59.30%。	达标

项目	质量目标	完成情况	达标情况
	供患高分辨采样成功率（寄出样本数/发出通知数）达省平均值	根据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广东省管理中心 2020 年度工作年报，广东省高分辨采样成功率为 64.57%，惠州市为 57.14%。	未达标
	体检成功率（已体检数/发出通知数）达省平均值	根据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广东省管理中心 2020 年度工作年报，广东省体检成功率均值为 81.96%，惠州市为 80%。	基本达标
应急救护培训 工作	师资管理规范化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救护师资规范化管理的通知》（中红办字〔2018〕42 号），各级红十字会依据《管理办法》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前完成本级红十字会救护师资的注册和信息收集工作，录入注册师资信息汇总表，市红十字会未能提供该表格。	未达标
	流程管理规范化	根据《方案》要求，2019 年 10 月前完成统一规范及就培训流程和模式。市红十字会未能提供相关流程。	未达标
	2019-2020 培训人数达 3 万人以上	根据与市红十字会签订《惠州市红十字应急救护普及性培训项目》的 4 家单位的工作总结，2019 年-2020 年培训量达 36,233 人次。	达标
	每场培训导师:器材:学员为 1:1:10	以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工作总结中 2020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4:30-17:30 于胜华电子有限公司的应急救护培训（心肺复苏操作）为例，该场培训的导师学员比为 1:400。	学员人数严重超比例
疫情防控	做到“响应无延时，服务无打烊”	疫情严重期间，市红十字会组织志愿者参与防疫工作，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	达标
	提供多方位保障措施	评价人员通过微信公众号推文及接受捐赠等资料，了解到疫情期间市红十字会积极动员社会力量捐赠抗疫物资；积极联系保险公司为一线抗疫人员提供人身保险；提供新冠疫情法律援助、心理疏导等多方位的保障。	达标

据上表，完成质量达标的有 5 项，不达标有 4 项，故该指标，评价得分=5/9\*100%\*10=5.56 分。

**3.公平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3.85 分，得分率 77%。**

本次评价对惠州市居民进行问卷满意度调查。调查内容涵盖居民对市红十字会服务群众情况等方面的满意情况。问卷共设计 10 道满意度问题，每道题量化分的设定分别为 10 分、7.5 分、5 分、2.5 分和 0 分；对应满意度依次递减，分别为“非常满意、较满意、一般、较不满意、不满意”。本次评价发出问卷 25 份，回收有效问卷 25 份，问卷调查综合得分为 7.7 分，本项指标得  $7.7/10*5=3.85$  分。各项问题满意度具体情况如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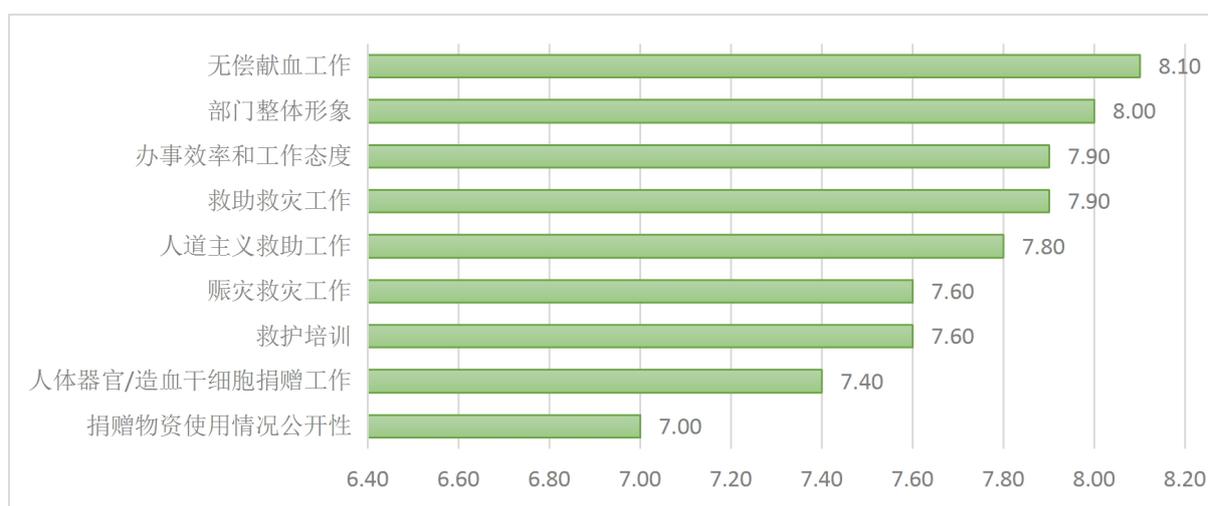


图 2-1 各项问题满意度汇总

### 三、综合评价

本评价小组本着客观公正原则，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部门履职效益三个方面对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评价。综合评定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81.05 分**，绩效等级为“良”，具体评分见附件 2。

#### (一) 主要绩效

评价小组认为 2020 年惠州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如下：

### **1.助力疫情防控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2020 年初，市红十字会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在市防控指挥部的直属领导下，第一时间动员社会力量积极捐赠抗疫物资；积极联系保险公司为一线抗疫人员提供人身保险；组织志愿者从物资接收运送、社区志愿服务、协助路卡测温、网上科普宣传、网上心理疏导 5 个方面协助疫情防控工作。对接收的捐赠物款做好每一个环节工作，多方位助力疫情防控，取得良好成效。

### **2.对标建设国内一流城市重点工作任务取得良好进展。**

市红十字会对标建设国内一流城市重点工作的两项任务分别为“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和“造血干细胞”。一方面，2019-2020 年项目执行期间，应急救护培训受训人数达 36,233 人次，社会应急救护普及率得到提升。另一方面，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招募实现采样 217 人份，超额完成省下达的工作任务。对标建设国内一流城市重点工作任务取得良好进展。

## **（二）存在问题**

### **1.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规范性有待加强**

一是预决算金额差异较大。市红十字会对运转性项目支出的预测缺乏细化的谋划，对于项目所需物资费用事先未做相关调查了解，项目支出的预决算差异率的绝对值达到 20%左右。

二是纳入预算项目未能成功申报入库。根据《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惠财预〔2019〕82 号）文件要求，纳入预算项目需提前申报。市红十字会相关人员反映，纳入预算的项目已按规定申报，但现场核查时发现系统上没有相关项目信息，且未及时核实原因并整改，导致 2020 年预算项目未有申报记录。

## 2.绩效指标前期申报的规范性和准确性有所欠缺

一是目标设置的规范性以及目标与目标内容的匹配性有所不足，如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满意度指标：党员满意度 $\geq 100\%$ ”，满意度最高为 100%，不应大于 100%。又如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指标：开展各类救援志愿服务培训班 1 次以上”，实际完成情况为“组织救援志愿服务队伍在东江支流进行技能复训 20 余次、开展水上安全知识“五进”活动 30 余场”，绩效指标值的设置偏低；再如“效益指标：做好市红十字会业务大楼装修工作”，效益指标指资金投入产生的效益或效果，该效益指标内容与指标不相匹配。

二是部分指标的目标较为模糊，如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满意度指标：满意度 80%”，该目标未明确满意度的既定对象，满意度可以为部门整体工作的满意度，亦可为项目开展的满意度，该指标设置明确性不足。

## 3.财务细节工作欠缺，财务数据的准确性有待提高

资产负债简表中固定资产原值科目年初数 687,273 元，年末数 1,006,102 元，本期发生额为 318,829 元。资产负债表中，年初余额 956,474，年末余额 1,006,102 元，本期发生额 49,628 元。通过核查部门序时账，2020 年度，市红十字会发生固定资产支出共 49,628 元，故资产负债简表中，固定资产原值科目金额记录有误；

在《项目收入支出结转结余情况表》中，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为 7,211.00 元，且“人道资源动员开展及红十字文化宣传管理”项目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为 0 元。但《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中，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为 3,595.00 元，“人道资源动员开展及红十字文化宣传管理”项目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为 3,595.00 元，与《项目收入支出结转结余情况表》不一致。

在《2020 预算批复》中，政府采购预算表中“采购品目名称”为印刷服务，数量为 10,000，预计单价为 1 元，而该项目的合计金额却为 1,500 元，金额有误。

#### **4.内控制度不完善，难以保障项目完成质量**

根据《惠州市红十字会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制度》，内部监督内容包括：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是否建立并得到有效执行。评价过程中，发现市红十字会并未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该机制的缺失会影响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完成质量及资金使用效益等。如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应急救护培训中，存在导师学员比大幅度超标准等可能影响培训质量的情况。但因全过

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的缺失，市红十字会并未发现该情况并进行整改，最终导致完成质量不达标。

### **5.捐赠物资去向公示执行不到位，不利于公众监督**

市红十字会在信息公开公示方面稍有欠缺。如“博爱送万家”活动的爱心物品，并未公示物资明细及去向，仅在反馈活动的推文中简单列示收到的捐赠总额及笼统表述物资去向，不利于公众监督。

### **6.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工作完成质量有待提高**

一是市红十字会未规范管理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师资。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救护师资规范化管理的通知》（中红办字〔2018〕42号），各级红十字会依据《管理办法》于2018年7月10日前完成本级红十字会救护师资的注册和信息收集工作，录入注册师资信息汇总表，市红十字会仅提供师资人员名单，未能提供该表格。师资管理规范化影响师资水平，师资水平直接影响培训质量，故应重视师资的规范化管理。

二是市红十字会未建立统一的应急救护普及培训流程及模式。根据《方案》要求，2019年10月前完成统一规范及就培训流程和模式。市红十字会未能提供相关流程。未对培训流程及模式进行统一规范，不利于应急救护普及培训长效机制的建立。

三是应急救护普及培训质量难以保障。根据《方案》要求，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导师学员比为1:10，而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急救救护普及培训工作总结中 2020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4:30-17:30 于胜华电子有限公司的应急救援培训（心肺复苏操作）的导师学员比为 1:400。心肺复苏操作对动作标准要求并不低，通常仅进行一次实际操作也较难达到合格水平。该场培训 3 个小时内一位老师培训 400 名学员大多仅能依靠理论获取知识，培训质量往往难以保障。

#### **7.志愿服务队缺乏人才储备，开展活动缺乏专业性指导**

通过电话形式向红十字各志愿队队长进行电话访谈，其中部分志愿队队长反映多数志愿队服务领域，其组员多为“行外人”，在专业性较强的服务活动中，志愿队的服务能力有限，服务效果欠佳。

#### **8.政府采购服务付费未与绩效挂钩，不利于提高服务效果**

市红十字会 2020 年物业管理政府采购合同及补充协议均未将费用支付与绩效考核挂钩，无法保障承接主体的服务效果。

### **四、有关建议**

#### **（一）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的精准性。**

一是编制年度部门预算要有一定的前瞻性。对于基本支出的预测，要充分考虑了解预算年度人员数量的变动情况。对于项目支出的预测，项目应有具体的任务量，利用数据资源，事前调查相关物资的市场交易水平，细化项目支出预测，逐步缩小预决算的差异，提高预算的精准性。二是加强惠财预〔2019〕82 号文件

等相关文件的学习，对项目申报不成功的原因进行分析，是否因金额未达标准而无需申报，抑或因填报操作有误导致。，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充分发挥编制预算的作用。

## （二）加强指标设置的学习研究，完善项目绩效指标申报

一是深入剖析，努力提高工作细化和量化程度。部门工作只有在科学合理的明确和细化之后才能更好的推进和实施。建议市红十字会在年初制定工作计划时要求相关部门将工作落实到实处，明确要求其提报的工作内容明确具体，能细化量化的要坚决细化量化，杜绝工作计划“假、空、大”。二是树立绩效目标导向意识，加强指标设置的学习，真正理解指标的意义，确保指标与指标内容的一致性，增强指标的明确性和准确性，使之能通过绩效指标对部门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发挥指标的考核作用。

## （三）注重财务细节工作，加强财务的管理及监督

一是明确财务部门人员的事权与责任，对财务支出的及时性和完整性、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实施监督复核，提高市红十字会财务工作的规范性。二是严格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及《惠州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制度》文件要求，深入学习相关文件，经费应根据使用的性质与科目的属性对应列支。三是学会利用资源，可利用会计软件，通过软件对应财务数据之间的勾稽关系，提高财务数据的精准性。

## （四）强化内部监督，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内控机制的缺失归根结底在于内部监督执行不到位，导致未能及时发现并整改，最终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因而要精准识别目标实现风险，提高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首要的任务是强化内部监督；其次是建立健全缺失机制。强有力的监督能够保障内控机制的有效执行。监控应急救护普及培训项目运行全过程，主动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并寻求改进措施，在追求培训量的同时，注重提升培训质量。

#### （五）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保障公众知情权

一是根据已制定的信息公示制度，在统一的、正式的信息平台及时向社会公众公布捐赠款物的收入情况和使用情况；二是每年应向社会公众公开捐赠款物收支的审计报告、绩效评价报告等。

#### （六）查漏补缺，提高重点项目完成质量

对于重点项目工作的不足之处，一是建立应急救护普及培训教师库，规范管理师资档案；二是建立统一规范的培训模式及流程，三是控制每个场次培训的导师学员比。平时注重通过网络平台或线下发放小册子的形式普及理论知识。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手机微信及线下发放小册子的普及方式是目前群众了解应急救护培训的最主要形式，市红十字会可通过自媒体平台发布“应急救护普及培训”系列文章进行救护知识普及。系列集合的整理一方面方便学员获取，另一方面形成系列栏目比零散的方式更有利于学员对救护知识形成系统性的了解。四是建议开展项目运行监控，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不断查漏补缺，提高项目完成质量。

**（七）加强志愿救援队伍专业技能培训，积极引导能力突出者成为志愿队骨干**

针对服务队队长提出的在专业性较强的服务活动中，志愿队的服务能力有限，服务效果欠佳。一是建议对于专业性要求较高的志愿救援队伍，应招募具备一定专业基础的志愿者，通过日常加强对救援志愿队伍专业技能培训。对于本身具备专业能力的志愿者或培训成果显著的志愿者，积极引导其成为志愿队骨干。二是做好开展活动前的规划，志愿活动的自愿性很大程度上导致志愿队伍专业能力存在参差，做好活动规划有助于短期提升服务效果。

**（八）对政府购买服务实行绩效付费，促进服务承接主体提高服务效果**

一是依据《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财行〔2020〕18号）文件要求事先做好设定绩效考核指标，以便项目结束后对购买服务行为的经济性、规范性等开展评价。二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进行绩效监控，对政府购买服务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漏补缺，提高购买服务资金的使用效能。

附件：1.绩效评价工作说明

## 2.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附件 1

# 绩效评价工作说明

## 一、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是指采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对照统一制定的评价标准，基于预期目标，对公共投资行为过程及结果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公平性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全面的衡量比较和综合评判。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规范政府部门财政支出，检验财政性资金使用的效益，衡量部门履行职责的执行情况和效率效果，增强预算部门（单位）绩效管理责任主体的意识，切实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的效益。

##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2020 年惠州市红十字会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范围：惠州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全部财政资金。

评价基准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 三、绩效评价原则、方法与依据

### （一）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主要采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指标分析，并辅以部分定性分析。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二）绩效评价依据

### 1.国家层面的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4）《现金管理暂行条例》；
- （5）《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 （6）《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 （7）《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8）《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 （9）《企业会计准则》；
- （10）《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 2.惠州市财政局文件

- （1）《惠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惠府〔2014〕26号）；
- （2）《关于开展惠州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惠财绩〔2021〕16号）。

### 3.被评价部门（单位）相关资料

- （1）惠州市红十字会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总结和 2020 年部门决算报表；

(2) 惠州市红十字会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评价指标表对应佐证材料等自评材料；

(3) 惠州市红十字会制定的有关规定和办法。

#### **四、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省财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的通知>》（粤财绩〔2017〕13号），评价指标体系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共性指标是指适用于所有部门的指标，主要包括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益情况等方面的指标。个性指标是指针对部门和行业特点确定的适用于不同部门的指标。市红十字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三大部分，其权重分别为：预算编制情况 25%，预算执行情况 35%，资金使用效益 40%，涵盖了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度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整体绩效情况。指标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共有三级指标，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8 个，三级指标 29 个。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一般划分为五档：100-90 分为优，89-80 分为良，79-70 分为中，69-60 分低，59 分及以下为差。

####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广东惠正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正公司”或“第三方”）组织专家成立评价小组，对市红十字会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现场评价工作。评价期间，评价小组与市红十字会各部门负责人进行座谈，了解部门的整体情况，了解项

目开展的实际情况。在此基础上，评价小组成员形成了初步评价意见，并相互交换意见，最终形成报告。

### （一）前期准备

一是组织成立绩效评价专家组，由行业专家和财务专家组成市红十字会的绩效评价专家组。二是制定绩效评价的工作思路和工作安排，确定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法，制定评价的实施方案和相关文件，为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工作指导。三是研究设定绩效评价指标。

### （二）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实行“整体委托、统一实施与分工负责、合力推进相结合”的模式。市财政局将绩效评价工作委托第三方具体实施，各有关部门单位分工负责、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

2021年7月26日，评价小组在市红十字会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举行了沟通座谈会，由市红十字会介绍单位基本情况、部门职能职责、运作模式、制度管理、人员结构。由市红十字会财务人员介绍2020年单位的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等情况。由市红十字会具体业务人员介绍2020年市红十字会重点工作任务、部门履职效益等情况。座谈中专家和评价小组人员与市红十字会工作人员充分互动。

### **（三）分析评价**

#### **1.自评材料审核分析**

专家组对市红十字会自评材料进行审核和分析，重点对自评报告及相应佐证材料的有效性进行审核，并将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记录，为开展现场评价提供情况参考。

#### **2.现场核查评价**

惠正公司根据市红十字会自评情况，组织专家组对市红十字会开展现场核查评价工作。现场开展交流沟通。

#### **3.综合分析评价**

专家组根据现场提供的佐证材料和抽查市红十字会部分项目完成情况，对市红十字会预算编制情况、财政资金拨付、项目实施等情况进行分析，并进行综合评价，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 **4.评价报告征求意见**

第三方将评价报告（初稿）提交市财政局征求意见，并根据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完善。

#### **5.出具评价报告**

市财政局组织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 **六、绩效自评情况说明**

#### **（一）自评结果及绩效等级**

市红十字会按照《关于开展惠州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惠财绩〔2021〕16号）要求，结

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相应评分标准，自评综合得分为**95**分，自评等级为“优”。

## （二）自评存在问题及建议

自评反映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市红十字会未反映问题及改进意见。

附件 2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预算编制情况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 1 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 1 分； 3.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得 1 分； 4.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 1 分。	4.5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得 1 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得 1 分； 3.预算编制准确和细化程度不强，得 0.5 分； 4.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 1 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1.预算编制符合当年预算编制通知要求的，得 2.5 分； 2.项目入库参照执行符合《广东省省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的，得 2.5 分。	2.5	项目未入库，扣 2.5 分。
				提前下达率	-	除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资金和据实结算的体制补助等特殊项目外，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比例应达 90%、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比例应达 70%等。 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 90%的，得 2 分；未达到的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 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 70%的，得 2 分；未达到的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	/	市红十字会无专项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该指标不考核，相应的分值调整至预算编制合理性（1 分）、预算编制规范性（1 分）两项指标。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该指标不考核，相应的分值调整至预算编制合理性（1分）、预算编制规范性（1分）两项指标。调整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最终得分为原始指标得分×1.25。		
预算编制情况	25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	1.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2分； 2.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2分； 3.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并形成相应的绩效指标的，得2分； 4.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2分； 5.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的，得2分； 对上述5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8	1.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得2分； 2.无法全面衡量其整体绩效目标设置能否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得1分； 3.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并形成相应的绩效指标，得2分； 4.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得2分； 5.部门申报的项目有相关批准文件，但是无进行可行性研究，得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产出要求的指标的，得1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的，得1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1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产出要求的指标，得1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得1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得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1分； 5.绩效指标的指标值不符合客观实际情况，得0分；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5.绩效指标的指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对上述5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预算执行情况	35	资金管理	2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8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 $\sum$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分季执行率=当季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该季序时进度×100% 预算执行均衡性考核的资金范围不含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7.14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为89.26%，本指标得分为8*89.26%=7.14分。
				结转结余率	2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结余结转率>20%的，得0分。		
预算执行情况	35	资金管理	20	政府采购执行率	4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4	政府采购执行率=(638,408.00/638,400)×100%≈100%，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4*100%=4分。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财务合规性	3	<p>1.预算执行规范性 1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 0 分。</p> <p>3.会计核算规范性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p>	2.5	<p>1.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项目的设立及调整均依据市政府或市交通局批准的文件,对于工程项目按照合同和工程量进度支付资金。得 1 分;</p> <p>2.事项支付基本符合狗官制度规定,得 1 分。</p> <p>3.会计核算规范性存在不足。得 0.5 分。</p>
				资金下达合规性	-	所有资金按时下达的,得 3 分,存在 1-3 条资金下达不及时,扣 1 分,4-6 条下达不及时的,扣 2 分,超过 6 条下达不及时的,该指标不得分。	/	市红十字会无转移支付资金,按照评价规则,“资金下达合法性”指标分值 3 分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	<p>1.部门预算公开得分:</p> <p>(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p> <p>(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 2 分。</p> <p>2.部门决算公开得分:</p> <p>(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1.5 分。</p>	3	<p>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预算,得 1.5 分。</p> <p>2.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决算,得 1.5 分。</p>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1.5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	35	项目管理	5	项目实施程序	2	1.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 评价时发现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1.5	1.市红十字会2020年项目的设立及调整均以市政府批准的文件为依据,物资捐赠存在不规范,扣0.5分; 2.市红十字会项目实施方案基本符合工作计划。得1分。
				项目监管	3	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具体包括: 1.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的,得1分; 2.通过自行组织或委托服务等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并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得1分; 3.通过审计、报告等方式落实检查或监控发现问题整改到位的,得1分	3	1.通过汇报、检查等方式,对项目实施进度开展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的。得1项目 2.按照程序对工程进行监理,对相关监督检查过程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提供相关绩效监控的检查或监督工作总结、整改报告等资料,得1分; 3.2020年市红十字会关于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捐赠款物情况进行专项审计,通过专项审计报告,市红十字会相关工作落实到位,得1分。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上述情况需提供检查、监督通知文件、委托服务合同、检查或监督工作汇报或总结、整改报告等证明材料，若发现1项工作未实施的，扣1分；若每项工作无相关证明材料支撑的，扣0.5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发现一项资产配置不符合标准，得1分。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	通过查阅部门2020年度明细账以及从市红十字会工作人员了解到，2020年度市红十字会无处置、出租资产，无处置收益及租金。该指标不考核，相应的分值调整至资产盘点情况（1分）、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两项指标。调整后，资产盘点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最终得分为原始指标×2。
				资产盘点情况	2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	进行资产盘点形成《固定资产清单》，但未能提供盘点情况汇报文件，得1分。
				数据质量	2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0.5	账帐不相符；同一数据统计口径不一致；计算有误；扣1.5分。
预算执行	35	资产管理	10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如无，扣0.5分。 2.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	1	1.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 2.资产管理不符合有关规定；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情况						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 0.5 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 0.5 分。 4.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 1 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3.无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 4.在各类巡视、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 2 项资产管理问题，扣 1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市直单位平均值的得 2 分，低于平均值的得 0 分。	0	固定资产利用率低于整个市直单位平均值，得 0 分。
资金使用效益	40	经济性	5	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5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5 分，否则不得分； 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5 分，否则不得分；	5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5 分； 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5 分。
				造血干细胞培训及宣传采样	2	1.造血干细胞捐献培训不少于 1 次，宣传采样招募人数 200 人，达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出现其他情况，专家组综合评定。	2	达到目标值，得 2 分。
		无偿献血宣传	2			1.无偿献血宣传活动不少于 3 场，达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出现其他情况，专家组综合评定。	2	达到目标值，得 2 分。
部门履职效益	30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应急救援志愿服务队救援培训	2	1.根据应急救援志愿服务队组织培训情况,全年培训次数不少于10次,参与人次达到300人以上,达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出现其他情况,专家组综合评定。	2	达到目标值,得2分。
				应急救护培训	2	1.全年应急救护培训20场以上,培训人数不少于20,00.00人,达标得满分,培训人数每少200人扣0.5分,扣完即止; 2.出现其他情况,专家组综合评定。	2	达到目标值,得2分。
				开展志愿服务情况	2	1.全年开展志愿服务场次20场以上,参与1000人次以上,达标得满分,参加人数每少150人扣0.5分,扣完即止; 2.出现其他情况,专家组综合评定。	2	达到目标值,得2分。
				应急救护演练	2	1.全年开展应急救护演练1场及以上,参与50人次以上,达标得满分,参加人数每少10人扣1分,扣完即止; 2.出现其他情况,专家组综合评定。	2	达到目标值,得2分。
				重点工作完成时效	8	1.年度内所有重点工作均按计划进度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完成率评分; 2.出现其他情况,专家组综合评定。	8	考核3项重点工作,1项无法考核,故将分数均摊到其余2项。考核结果2项均达标,得分8分。
				重点工作完成质量	10	1.年度内所有重点工作完成质量达到预期效果或相关要求的得满分,否则按达标率评分; 2.出现其他情况,专家组综合评定。	5.56	3项重点工作,共考核9项指标,5项达标,4项不达标,按比例给分 $5/9*100%*10=5.56$ 分。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公平性	5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省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省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3.85	问卷满意度问题综合得分 3.85 分。
合计							81.05	